

二 程 語 錄

一



二 程 語 錄

一



二 程 語 錄

三



二 程 語 錄 四



X12
中華書局

二程語錄

一
朱熹編輯

212

1

二 程 語 錄 二 朱熹編輯

中華書局

中華書局

二
程
語
錄
三
朱
熹
編輯

中華書局

二程語錄四

朱熹編輯

212
1

叢書集成初編

二程語錄 四冊

中華書局

出版發行

(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)

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 刷
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
開本：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 三十二分之一
統一書號：一七〇一八·一五一

此據正誼堂全書
本排印初編各叢
書僅有此本

原序

道之在天下。如水之在地中。然而有明晦絕續者。非道之有晦與絕也。語道者。身未嘗有之。而知不足以見。徒以縣想妄意而然。此如生而眇者不識日。而强言日其無當於日也。審矣。乃行天者。則不因之而有加損。故曰。道未嘗有晦與絕。古今道統歸於尼山。論語學庸之書。具載夫子語。然皆非夫子自筆之。其門人相與記其所聞。以傳於世。其後得其傳者。獨有孟氏七篇。孟氏既沒。漢唐諸儒。爭著書言道。而道始不明於天下。尋以微滅。至宋二程子出。然後復興。千數百年來。不傳之蘊。而昭揭之。蓋至於今。不混季通有言。天生伏羲堯舜文王後。不生孔子亦不得。後又不生孟子亦不得。二千年後。又不生二程亦不得。朱子深取其言。然則二程之書。卽伏羲堯舜文王孔孟之道。伏羲堯舜文王孔孟之道。一發於二程之書。若文集。若易傳。若經說。皆先生自筆之。若語錄。則其門人端伯、與叔、定夫之徒所記。而朱子編輯之者也。朱子之言曰。而今假令親見聖人說話。盡傳得聖人之言。不差一字。若不得聖人之心。依舊差了。何況猶不得其言。若能得聖人之心。則雖言語各別。不害其爲同。揚子雲法言。王仲淹中說。皆模倣論語。言愈似而去道愈遠。直至程子爲得聖人之心。又曰。程先生所以有功於後學。最是敬之一字有力。可謂發是書之奧約而盡矣。今篇目次第。悉依朱子。而稍加刪訂。凡遺書十五卷。外書二卷。附錄一卷。云康熙四十八年己

二 程 語 緣 原 序

丑季春。儀封後學張伯行書於榕城之正誼堂。

葉序

古之聖賢其爲學也。蓋與世共焉者也。故其道有可以淑身而不可以及物。聖人不貴焉。其立言持論。有出於一時之意見。而其流且滋弊。聖人不言焉。凡聖人之所貴而言者。皆爲之於己。而可公之於人。愚人聞之而不驚。賢智聞之而不敢鄙夷。以爲如是而後可以無弊而長存也。古今聖者無過於夫子。夫子之聖。大較具於論語二十篇。其言皆不外日用彝倫心身感應之際。夫子固謂如是。足以教天下萬世之爲學者矣。而猶恐世之不信也。故自揭其指曰。下學而上達。又曰。吾道一以貫之。一貫云者。明其所學所達。同條而共貫也。曾子知之而發以忠恕。子貢不知。故曰。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。夫疑性道之不得聞。此子貢之學。所以不及曾子也。而世乃以爲子貢既聞而有是言。是猶存乎淺深之見矣。夫子之道。至孟子而絕。非道絕也。自孟子後。爛然以學術自任者。其言皆放僻支離。失洙泗之典刑。蓋道未絕而學絕矣。夫周程張朱者。續孔孟之學者也。周子之言曰誠。曰無欲。曰中正仁義。張子曰禮。朱子曰居敬窮理。而朱子之居敬窮理。實本於程子。吾觀程子之言。如定性書。好學論。本天。本心。諸說。皆至爲深粹。其揭敬之一字。則秦漢以來。無人談及。尤爲得于聖傳心之要訣。而格物之爲窮理。該精幾。兼本末。固亦與下學上達之義。有相證者。夫自孔孟而後。儒者之學。爲之於己。而可公之於人。立言持論。可以無弊而長存。

信未有及程子者也。終宋世學者尊程子無二說。惟金谿陸氏見有不合。而近世之爲陸氏學者。遂以居敬爲拘。格物爲支離。而別爲瀟灑簡捷之方。世靡然趨之。蓋至今日而不勝其流弊。有志之士。始復厭之。思由朱子而溯程子矣。朱子遺書頃已盡梓。考功徐君復梓周程張氏於署中。而程氏書最多。有遺書有外書。有文集。有經解。共若干卷。徐君請余敍。余惟世之學者。雖千蹊萬徑。大概不出於虛實兩端。實之極。則將有繩束拘攣之苦。而其勢且出於虛。虛之極。則將有恣睢決裂之病。而其勢復返於實。厭行地者。思憑虛御風。御風而不得。則又思行地。物必有趨而情必有至。漢人以訓詁爲學。字櫛句比。辨析萬端。經學實而曾人欲矯之以虛。故清談盛也。宋人以窮理爲學。尺寸寸。跬步不失。道學實而明人欲矯之以虛。故異論熾也。宋之實遠過於漢。而明之虛亦或甚於曾。何也。昔人不敢伸莊老於孔孟之上。而明人乃欲抑洙泗於竺乾之下。也要以下學上達。忠恕一貫。斯文功令與天無極。其孰能絀諸。不居敬而欲進德。不窮理而欲盡性至命。猶之不行地而御風。難以至矣。救今日之虛。以還孔門之實。烏能廢程子哉。世之論程子者。多右伯子而左叔子。夫伯子似顏。而叔子似孟。今言學者。必曰孔孟。而道南一脈。實出自叔子。是亦未易以優劣論者。善學者。惟取二先生之書讀之。各就其資稟之所近。而體驗焉。皆可以有得矣。此徐君捲菴共學意也。客有告徐君者。曰。是書世所厭觀。刻之無益。徐君不應於乎。若徐君者。其誠篤於道者也。明南京吏部右侍郎後學葉向高謹序。

朱子編輯遺書目錄題後

右程氏遺書二十五篇。二先生門人記其所見聞答問之書也。始諸公各自爲書。先生沒而其傳寢廣。然散出並行。無所統一。傳者頗以己意私竊竄易。歷時既久。殆無全篇。烹家有先人舊藏數篇。皆著當時記錄主名。語意相承。首尾通貫。蓋未更後人之手。故其書最爲精善。後益以類訪求得凡二十五篇。因稍以所聞歲月先後。第爲此書。篇目皆因其舊。而又別爲之錄。如此以見分別次序之所以然者。然嘗竊聞之。伊川先生無恙時。門人尹焞得朱光庭所鈔先生語。奉而質諸先生。先生曰。某在何必讀此書。若不得某之心。所記者徒彼意耳。尹公自是不敢復讀。夫以二先生倡明道學於孔孟既沒千載不傳之後。可謂盛矣。而當時從游之士。蓋亦莫非天下之英材。其於先生之嘉言善行。又皆耳聞目見而手記之。宜其親切不差。可以行遠。而先生之戒。猶且丁寧若是。豈不以學者未知心傳之要。而滯於言語之間。或者失之毫釐。則其謬將有不可勝言者乎。又況後此且數十年。區區掇拾於殘編墜簡之餘。傳誦道說。玉石不分。而謂真足以盡得其精微嚴密之旨。其亦誤矣。雖然。先生之學。其大要則可知已。讀是書者。誠能主敬以立其本窮理以進其知。使本立而知益明。知精而本益固。則日用之間。且將有以得乎先生之心。而於疑信之傳。可坐判矣。此外諸將所鈔尙衆。率皆割裂補綴。非復本篇。異時得其所自來。當復出之以附今錄。無

二 程 語 錄 朱子編輯遺書目錄題後

則亦將去其重複。別爲外書。以待後之君子云爾。

朱子編輯外書目錄題後

右程氏外書十二篇，熹所序次可繕寫。始熹序次程氏遺書二十五篇，皆諸門人當時記錄之全書，足以正俗本紛更之繆。而於二先生之語，則不能無所遺也。於是取諸集錄參伍相除得此十有二篇，以爲外書。夫先生之言，非有精麤之異，而兩書皆非一手所記，其淺深工拙，又未可以一概論。其曰外書云者，特以取之之雜，或不能審其所自來。其視前書學者尤當精擇而審取之耳。乾道癸巳六月乙亥，新安朱熹謹書。